

台灣工會大聯盟 (Monitor CSR)

採訪通知暨新聞稿

高雄市新興區林森一路230號行政大樓4樓 TEL: (07)282-8196 FAX: (07)282-8195

大聯盟fb: 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?ref=tn_tnmn#!/groups/1567136610195920/

e-mail: chtswu@cht.com.tw 日期: 2015/03/08

台灣工會大聯盟呼籲：國、民兩大黨能夠立即推動「增訂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7，上市公司應置勞工董事制度，將「勞工是寶貝、員工是資產」口號，落實成為今年五一勞動節，執政黨為台灣下一代留下一個有價值動人故事。

台灣工會大聯盟 (Monitor CSR) 成立大會

時間：2015年3月9日上午10時

地點：高雄捷運美麗站會廊二聖廳

本聯盟簡介：

本聯盟名稱：「台灣工會監督企業社會責任大聯盟」(簡稱：台灣工會大聯盟，Taiwan Union Monitor CSR)。共同發起團體(至2015.03.06止)：中華電信台灣南區電信分公司企業工會、台塑關係企業工會全國聯合會、高雄市教育產業工會、高雄市職業總工會、台灣國際造船(股)公司企業工會、高雄銀行企業工會、高雄市台灣銀行企業工會、台灣通信網路產業工會、南亞塑膠(股)公司關係企業工會、財團法人中華勞資事務基金會、台灣航勤(股)公司企業工會、中華電信工會高雄市分會、高雄市果菜(股)公司企業工會、中華電信工會南區分公司分會、台灣港務(股)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企業工會、中華郵政工會高雄分會、中華郵政工會鳳山分會、高雄市勞動力援助人員職業工會、高雄市新勞動文化協會、華榮電線電纜(股)公司企業工會、凱基商業銀行企業工會、高雄縣教師會、台塑集團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仁武產業工會、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新港廠產業工會、高雄市教育事業產業工會。

大聯盟學術顧問：政治大學劉梅君教授、中山大學黃北豪教授、鄧學良教授、正修大學虞伯樂教授、政治大學江明修教授、新加坡管理大學康榮寶教授

大聯盟宗旨：結合獨立工會及公民團體，透過議題合作，呼群保義。推動上市公司落實企業社會責任，遊說立法將勞工董事法制化。本聯盟工作近程目標：一、擇期拜訪國、民兩黨黨主席，及立法院黨團，陳請拜訪各立法委員聯署提案，期望 2015 年 5 月 1 日前，完成「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7」增訂條文，上市公司應置勞工董事修法工作，遊說各立法院黨團。期望第八屆第七次會期（104/2/1-104/5/30）完成修法工作。遊說期間，邀請立法委員或黨團舉行修法公聽會。二、聲援被壓迫團體、個人（如台勤公司打壓工會爭議、政府機關、大型公民企業濫用剝削派遣勞工等）適時監督公布無良企業、官僚勞政機關。中程目標：籌辦國際勞工高峰會，分享各國工人政黨經驗。遠程目標：積極參與國是會議、修憲希望工程，補正公投法，降低政黨補助門檻。

台灣工會大聯盟指出：從非洲茉莉花革命、佔領華爾街運動、歐債風暴等 1%與 99% 分配的鬥爭，到台灣 2014 九合一大選，國民黨輸到只剩總統府，問題就在分配。上市公司，資金取之於社會大眾，公司經營成敗已非經營者個人成敗，不僅關係社會大眾利益，更影響公司員工生計，基於落實公司透明化經營，履行企業社會責任，實踐員工是公司資產理念，促進勞資生命共同體意識，讓員工參與經營決策，代表經營者用實際制度落實理念與口號。

大聯盟召集人張緒中理事長表示，根據報載：國民黨主席朱立倫正視經濟發展成果應由全體勞工分享，解決台灣社會因長期分配不公所造成民怨，要求貴黨立法院黨團修正公司法，明訂公司盈餘應為員工加薪政策，本聯盟給予肯定。基於上市公司資金取之於市場投資大眾，近年來，大型集團企業利用政商關係，操作財務槓桿，錢進大陸，債留台灣，最後受害最深還是台灣勞工。因此，本聯盟進程訴求：基於公司治理透明化經營，勞資關係透過參與分享而建立信任，國、民兩黨能夠立即推動「增訂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7，上市公司應置勞工董事制度，將「勞工是寶貝、員工是資產」口號，落實成為今年五一勞動節，執政黨為台灣下一代留下一個有價值動人故事。

新聞聯絡人：召集人 張緒中理事長 0937-678-228
執行長 邱文霞秘書長 0937-332-882